

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警專教字第1130007004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專科警員班第43期正期學生組招生考試複試正（備）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科警員班招生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專科警員班第43期正期學生組招生考試複試正（備）取人員計：

(1)乙組：

1、正取（分科錄取）：

(1)行政警察科：男生420069洪○鈞等910名、女生620235陳○汝等140名。

(2)保安警察科：男生400033李○庭等190名、女生620332張○甯等10名。

2、乙組備取（不分科）：

(1)男生：420230金○恩等289名(含9名原住民備取)。

(2)女生：600016吳○庭等50名(含1名原住民備取)。

(2)甲組：

1、正取（分科錄取）：

(1)刑事警察科：男生100187陳○佑等190名、女生320104陳○靜等10名。

(2)科技偵查科：男生120446莊○祥等190名、女生300086許○瑜等10名。

(3)交通管理科：男生120585吳○賦等95名、女生300073蕭○筑等5名。

(4)消防安全科：男生120309閻○賢等134名、女生



騎
縫
才

裝

訂

線

300088葉○祈等16名。

(5)海洋巡防科：男生120299曾○軒等108名、女生
320092林○語等12名。

2、甲組備取（不分科）：

(1)男生：100545巫○睿等115名(含4名原住民備取)。

(2)女生：300048張○綺等44名(含1名原住民備取)。

二、複試合格考生榜單，分正、備取，各組備取生不分科，遇缺按成績順序依次遞補各科。正取生及備取生之榜單，均依名次順序排列，排列方式一律由左至右，由上而下。榜單內有「*」符號者，為原住民加分之考生。

三、複試正（備）取人員名單以本校門口公告為準。

校長 方仰寧